2.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1.1.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

1.1.1.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**首都师范大学附属顺义实验小学**（单位名称）的**人才-后勤运行保障经费其他农副食品，动、植物油制品采购项目**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**食材配送服务**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**批发业**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**北京畅购食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**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1357.8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07.96万元[1]，属于**小型企业**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